重庆市渝中区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配合

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清查工作

的通知

驻区各金融机构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》（国发[2022]22号）和《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》（渝府发[2023]2号）精神，根据《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》要求，切实做好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清查工作，请做好以下工作。

一是做好经济普查宣传工作，**请各网点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、楼宇幕墙等开展标语宣传（2023年8月-10月常态化宣传），宣传标语见附件。**二是配合普查员做好清查入户工作。

附件：1.经普显示屏宣传标语口号

2.显示屏宣传信息

渝中区金融工作办公室

2023年8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